

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秀红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同意选举于秀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